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 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或“保荐机构”）作为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昂微”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立昂微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906号）核准，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653,6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59,738,958.06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9月7日全部到账，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9月7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0]5793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立昂微计划将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数额
年产120万片集成电路用8英寸硅片项目	70,418	15,973.90
合计	70,418	15,973.90

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

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超过预计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使用。

三、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

2017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2018年1月12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的议案》，同意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对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0]5794号），截至2020年9月7日，公司累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68,117.09万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时间
年产120万片集成电路用8英寸硅片项目	68,117.09	2017年12月2日 -2020年9月7日
合计	68,117.09	-

注：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系自公司2017年12月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确定将“年产120万片集成电路用8英寸硅片项目”作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所投入的金额（即自2017年12月2日至2020年9月7日）。

四、本次置换事项履行的公司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立昂微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并承诺的募集资金

计划用途，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也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行为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没有超过六个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杰峰

李杰峰

刘铮宇

刘铮宇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